

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担保计划的
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在认真查阅相关资料，听取公司关于本次担保计划的相关说明后，我们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判断立场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本次新增担保计划，是为了确保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持续、稳健发展，满足其融资需求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。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情况稳定，且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。关于公司2016年度担保计划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担保计划的独立意见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签署：

唐国琼_____

陈 蔚_____

廖南钢_____

2016 年 9 月 14 日